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孙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董事长张许成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调整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分别为王素玲女士、张许成先生及方达夫先生，其中王素玲女士作为会计专业人士，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9 日